

## 附件 9.2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陕西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的 免规所免疫规划宣传服务（二次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免规所免疫规划宣传服务（二次），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北京民安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为：217.6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92.32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北京民安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4 日



<sup>1</sup>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